

证券代码：300640 证券简称：德艺文创 公告编号：2023-106

##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定于 2024 年 1 月 3 日（星期三）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同意召开此次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1 月 3 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 月 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 月 3 日 9:15 至 2024 年 1 月 3 日 15:00 期间的任

意时间。

(五)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27 日

(七)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 1 号德艺文创中心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3）人    |
| 1.01   | 选举吴体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
| 1.02           | 选举欧阳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3           | 选举王斌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4）人             |
| 2.01           | 选举兰绍清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唐锦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3           | 选举刘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4           | 选举甘萌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2）人             |
| 3.01           | 选举张弦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3.02           | 选举王丽玉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                          |                      |
| 4.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br>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
| 5.01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5.02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5.03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                    |
| 5.04           |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二）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9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相关公告。

### (三) 特别提示

1、提案 4 及提案 5 中的 5.01 子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提案 1、2、3 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分别进行表决。

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3 名、应选独立董事 4 名，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28 日 9:00-12:00; 14:00-17:00。

(三) 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 1 号德艺文创中心

(四) 登记手续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

3、采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一），随同相关登记资料在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电子邮件、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1) 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扫描件发送至以下邮箱 [board@fz-profit.com](mailto:board@fz-profit.com)，邮件主题请注明“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寄至：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 1 号德艺文创中心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50108，信函请注明“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 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传真号码：0591-87828800。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资料，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五) 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艳菱 齐琳

联系电话：0591-87762758

传真号码：0591-87828800

联系邮箱：board@fz-profit.com

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 五、备查文件

1、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

附件一：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股东地址：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br>营业执照号码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股东账号   | 持股数量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 是否委托        |
| 代理人姓名  |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
| 发言意向及要点：   |             |
| <p>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640

2、投票简称：德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票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票          |
| ...           | ...           |
| 合 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1 月 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3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

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  
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

| 提案<br>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br>(3) 人 | 同意票数 (股) |    |    |
| 1.01     | 选举吴体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2     | 选举欧阳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3     | 选举王斌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br>(4) 人 | 同意票数 (股) |    |    |
| 2.01     | 选举兰绍清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2     | 选举唐锦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3     | 选举刘琨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4     | 选举甘萌雨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                          |                                  |          |  |  |
|----------------|--------------------------|----------------------------------|----------|--|--|
| 3.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br>(2) 人                    | 同意票数 (股) |  |  |
| 3.01           | 选举张弦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3.02           | 选举王丽玉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b>非累积投票提案</b> |                          |                                  |          |  |  |
| 4.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br>作为投票<br>对象的子<br>议案数：<br>(4) |          |  |  |
| 5.01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5.02           |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  |
| 5.03           |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                                |          |  |  |
| 5.04           |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

1、对于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指示，被委托人（有权 无权）代表本人进行表决。（注：请委托人在权限的选项处打“√”。若委托人未进行选择，则视为代理人无权代表委托人就该等提案进行表决。）

2、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2、第 1、2、3 项提案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